竞租保证金协议

**甲方：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

**乙方：**

甲乙双方就甲方将位于文昌市教育路的11间铺面向社会招租，乙方同意参与竞租上述铺面的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竞租铺面的基本情况**

1、铺面编号及位置见路段平面图见附件二。

2、此次招租铺面的经营范围、建筑面积、竞租底价等详见附件三。

**二、竞租人的资格及要求**

1、乙方确认已详细阅读甲方制定的《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租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并认可公告当中的全部条款。

2、乙方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或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有能力履行《公告》的各项条款，按时足额交纳竞租保证金，且中租后有能力履约的企业或个人。

3、乙方报名时需向甲方提供的资料如下：

（1）金融类需提供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代码证等有关资格材料的复印件。

（2）电讯业需提供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相关授权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代码证等有关资格材料的复印件。若无上述材料，则要求在铺面交付使用后三个月内办齐相关材料，否则甲方有权利要求暂停营业，且押金不退。

（3）连锁超市类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烟草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代码证等有关资格材料的复印件。

**三、竞租保证金的支付**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性向甲方以银行转账支付或至学院综合楼C306财务处办公室现场刷卡支付，在竞租报名时间范围内保证金转到甲方帐户的视为有效付款。单位竞租人支付保证金后凭缴款回执单和企业资质材料(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至后勤处办公室报名；自然人凭个人身份证报名。合同签订之日，乙方未依约向甲方支付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本次竞租资格及本协议立即终止。

 2、每支付竞租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可对铺面招租一览表中所有铺面进行竞租，只能中租1间铺面，如支付竞租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可中租2间铺面，以此类推。

3、如乙方成功竞得铺面，应当当场与甲方签订《中租确认书》。乙方应当于签订《中租确认书》之日起10日内缴纳足额的租金及保证金，持交费票据，并与甲方签订书面的《海南省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屋租赁合同》。

4、乙方已经支付的竞租保证金作为上述租赁合同保证金。若乙方成功竞得铺面，但未与甲方签订《中租确认书》、书面租赁合同或者未支付租金、保证金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一律不退还竞租保证金。竞租未成功的，甲方在竞租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其竞租保证金。

**四、**《铺面编号及位置见路段平面图》、《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租公告》、《经营范围、建筑面积、竞租底价表》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联系条款**

1、甲乙双方关于本合同相关事宜的通知，应当按照合同载明的地址发出。通知一般以对方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视为送达。如果以特快专递、挂号信寄送的，自发出之日起 日内视为送达；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即时通知对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2、甲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3、乙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六、**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该合同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该合同的组成部分，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文昌市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日期： 日期：**

**附件：**

1、《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招租公告》；

2、《铺面编号及位置见路段平面图》；

3、《经营范围、建筑面积、竞租底价表》。